

附件 2

贵阳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5 年市级部门预算公开信息

目 录

一、单位概况	3
(一) 单位主要职能	3
(二) 单位机构设置	3
(三) 预算单位构成	3
(四) 单位人员构成	3
二、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4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4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附表 1-3)	4
(二)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5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5)	6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 6、7)	6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8)	6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9)	6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详见表 10)	7
(八)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详见表 11)	8
(九) 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详见表 12)	8
(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3)	8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4)	9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9
(一)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情况	10
(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0
(三)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0
(四)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10
(五) 名词解释	11
五、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表)	13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贵阳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主要承担市级部门预算评审工作；承担市级财政投资项目工程的概预算、竣工财务决算的评审工作；承担市级具体项目支出标准建设工作；协助开展市级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对市级部门重大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期效果进行跟踪问效；负责本单位网上名称管理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贵阳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属正科级、全额预算管理非参公事业单位。

贵阳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内设五个部门，具体为：综合部、稽核部、评审一部、评审二部、评审三部。

（三）预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即本级预算。

（四）单位人员构成：贵阳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事业编制数 35 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30 名、管理人员 4 名、工勤人员 1 名，目前编制内实有人数 31 名，在职人员 31 名，退休人员 2 名。

二、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2025 年，评审中心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根据全省财政工作会议和局党组“过紧日子”要求，结合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持续深化预算评审转型，进一步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规范，提升评审质量，优化评审服务，推动财政资金的优化配置和高效使用，在推进中

国式现代化贵阳贵安实践新篇章中贡献财政评审力量。

（一）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有序开展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开展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和批复工作，是基本建设项目财政财务管理的重要环节，是办理资产移交和登记的重要依据，能够有效推动政府工程“投转固”，有利于充分发挥我市优良资产优势，处置盘活资产和化解债务。按照市政府工作专班的统一部署，成熟一个评审一个，目前中心正在开展花溪大道提升改造工程、轨道二号线（一期）、改貌口岸等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工作。

（二）完善管理制度，突出评审重点。紧跟省财政厅《贵州省预算评审管理实施办法（试行）》《贵州省省级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指南（试行）》和《贵阳市预算评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制定，比照三定方案，对评审中心现有的管理制度进行完善和修订，重点完善评审操作规程、档案管理、轮岗制度等，通过修订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提高评审工作效率。

（三）探索绩效与评审融合，实行成本绩效管理。财政部门预算项目评审工作纳入绩效评价体系中，在事前评估、事中审核、事后评价融汇贯通。一是在开展项目预算评审时，将项目实施方案与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审查实施方案与项目申报时确定的实施内容是否一致；二是在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评审中心介入开展成本分析，审查项目的实际投资成本，确保项目成本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通过绩效和评审的深度融合，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项目管理的合理性和精准性。

(四) 加强支出标准体系建设。为有效防范和规避评审风险,提升评审客观性、规范性和准确性,根据工作实际,评审中心将配合局预算编审处有计划有步骤地出台各项市级财政支出标准,构建贵阳市市级财政支出标准体系,为预算编制和审核提供了定量依据和统一尺度,促进预算制度更加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同时,坚持动态调整,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政策变化和物价变动,适时调整标准内容和水平,增强标准的时效性、科学性和权威性,以促进预算支出管理全过程更加科学规范。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所属单位,本预算仅为本单位预算。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附表 1-3)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 651.9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51.9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651.96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额 651.9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51.96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3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39 万元。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4 万元,增长 0.15%,主要原因是:增加在外挂职人员的生活补贴。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额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4 万元,增

长 0.15%，主要原因是：增加在外挂职人员的生活补贴。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额 651.9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51.9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1.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651.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3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39 万元。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额均为 651.9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4 万元，增长 0.15%，主要原因是：增加在外挂职人员的生活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5）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为 651.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7.96 万元，项目支出 64.00 万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较上年增加 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在外挂职人员的生活补贴。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 6、7）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87.9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09.55 万元、公用经费 78.4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8）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9）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详见表 10）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7.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7.73 万元，与上年同口径比较，增减变化情况如下：

2025 年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2025 年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2025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3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八）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详见表 11）

2025 年无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九）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详见表 12）

2025 年无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3）

本表由一级预算部门填报，所属单位无须填报。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4）

贵阳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5 年涉及的重点项目支出有一个，项目名称为评审综合业务保障经费，金额 64 万元。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购买开展评审服务的造价软件、评审档案整理服务、

项目咨询服务等方面，保障了本年度项目预算管理更加精准科学，有效缩短档案检索时间，提升档案管理水平和规范项目管理全过程，提高评审结论的专业性、科学性和客观性。以上项目经费的使用将从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维度进行相关绩效评估，涉及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的细化绩效评价，旨在提高项目经费的使用效率。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情况：2025 年部门机关（机构）运行经费预算为 78.40 万元，其中：办公费 36.27 万元、邮电费 0.80 万元、差旅费 4.00 万元、劳务费 5.88 万元、工会经费 5.5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0 万元。2025 年部门机关（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比 2024 年同口径预算增加 10.53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增加在外挂职人员的生活补贴。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金额 701.50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541.03 平方米，车辆 4 辆，无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25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64.00 万元。

（四）项目支出安排情况：2025 年部门预算中安排的重要项目有 1 个，是评审综合业务保障经费，金额 64.0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开展评审服务的造价软件、评审档案整理服务、项目咨询

服务等方面。

（五）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4.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6.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8.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13. 公用经费：主要是指部门和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日常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招待费、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4.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具体为保障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以及其他费用。

16.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为类、款、项，反映政府各项职能活动，即政府究竟做了什么，比如用于社保还是办了教育。

17.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为类、款，主要反映政府各项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即政府的钱是怎么花出去的，比如是支付了人员工资还是购买了办公设备。

五、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表）